

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营销中心 2023 年-2025 年卷烟舆情监测及品牌发展
综合分析咨询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CZB01202304030)

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营销中心 2023 年-2025 年卷烟舆情监测及品牌发展综合分析咨询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360 万元，招标人为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营销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包括（1）政策研究、（2）市场洞察、（3）品牌洞察、（4）卷烟市场舆情监测服务、（5）专项培训服务，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服务质量标准和要求》。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营销中心 2023 年-2025 年卷烟舆情监测及品牌发展综合分析咨询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营销中心 2023 年-2025 年卷烟舆情监测及品牌发展综合分析咨询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4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06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详见招标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19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21 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19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21 楼会议室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营销中心 2023 年-2025 年卷烟舆情监测及品牌发展综合分析咨询项目，招标编号（HCZB01202304030），招标人为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营销中心，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营销中心 2023 年-2025 年卷烟舆情监测及品牌发展综合分析咨询项目。

2.2 项目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2.3 预算金额：含税 1360 万元。

2.4 服务期限：两年，合同一年一签。

2.5 服务内容：包括（1）政策研究、（2）市场洞察、（3）品牌洞察、（4）卷烟市场舆情监测服务、（5）专项培训服务，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服务质量标准和要求》。

2.6 服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满足招标人的使用要求。

2.7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为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市场监管部门或其他行政机关颁发的可以合法开展业务的执照或证书）。

3.2 信誉要求

（1）投标人未被列入：①“信用中国”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②“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最终以招标代理公司网站查询的结果为准。）

（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主要负责人无向烟草行业行贿行为记录，未被正式列入烟草行业“黑名单”。（以 2017 年 10 月 15 日（含）至今生效的刑事判决书、刑事裁定书进行认定）（投标人有向烟草行业人员行贿的情况，是否具有投标资格，评标前，由招标人监督人员现场查验结果告知评标委员会。）

（3）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 2017 年 10 月 15 日至今无行贿犯罪记录。（以招标代理公司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为准。）

（4）投标人近三年（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资格未被暂停或取消，无被禁止市场准入情形。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4 本次投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申请。本项目不允许挂靠单位投标，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3年4月27日至2023年5月6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4.2 获取方式如下（请仔细阅读获取方式并按步骤进行操作）：

4.2.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通过“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底部菜单进入公告列表，填报相关信息。

4.2.2 申请资料递交：点击公告列表进入详情页面，在详情页底部点击“获取文件”，填写企业信息和上传申请资料，提交成功后可联系项目工作人员审核（联系人：陈工，电话 0871-64885081），审核通过后工作人员将《招标文件领取记录表》发至投标人邮箱，投标人填写无误后与资料一同邮寄至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北京路900号颐高数码A座15楼，收件人：陈工，电话：0871-64885081，（推荐使用EMS、顺丰）。

4.2.3 获取招标文件及开具发票：资料线上审核通过后，投标人即可缴纳文件费，费用支付成功后方可获取招标文件电子版，如需获取纸质版招标文件的，可至招标代理公司现场领取，也可通过邮寄方式获取（邮费自理）。发票的索取方式：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可在“已报项目”-“公告”处申请开票，增值税专用发票纸制版可联系陈工 0871-64885081 发送开票信息及邮寄地址办理。

4.2.4 注意事项：投标人在“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中办理递交申请资料及获取招标文件，通过线上获取文件即可，无需现场办理。投标人需为获取文件登记预留足够时间，若遇特殊情况，请致电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沟通解决。

4.2.5 获取招标文件时需提交的资料：

（1）原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2）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或证书；

4.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400元/份，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5月19日上午10时00

分，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900号颐高数码中心A座21楼会议室。

5.1.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招标项目开标会将于上述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在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900号颐高数码中心A座21楼会议室公开进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准时参加开标会议。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网上发布，同时按照行业规定，向《中国烟草总公司外网》申请发布公告。招标人和招标人委托的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营销中心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龙泉路548号云南中烟营销中心

联系人：李工

招标代理机构：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昆明市北京路延长线900号颐高数码中心A座15楼

联系人：周工、邱工、陈工、侯工

电 话：（0871）64885069、（0871）64885081

传 真：（0871）65651070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营销中心监督部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营销中心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龙泉路548号云南中烟营销中心

联系人：李工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昆明市北京路延长线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

联 系 人： 周工、邱工、陈工、侯工

电 话： 64885069、64885081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